

证券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22-064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于2022年10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21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5,141,307,982.39元，减去2022年5月26日派发2021年度现金红利1,559,494,958.68元，截止2022年9月30日，属于2021年度末止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余额为3,581,813,023.71元。

本公司2022年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2年第三季度末公司总股本808,654,476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3,325,069股后805,329,407股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06,661,758.75元。本期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分配实施期间，公司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为积极回报广大股东，本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长期发展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同时本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目前及未来财务状况及资金需求，其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2022年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年10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三季度利润分

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203346 号）。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